

大祥区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

打造政法铁军 提升群众满意度

邵阳日报记者 陈星 通讯员 孟红春

12月14日,记者从大祥区委政法委获悉,截至目前,大祥已连续35个月没有发生一起命案或其他重大恶性案件,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在逐步提升。

●打造公安铁军

今年,大祥公安分局按照省厅、市局“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集中教育整顿活动要求,聚焦维稳处突、扫黑除恶等重大警务行动,开展常态化督察,严肃查纠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严防发生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紧盯纪律作风、值班备勤、日常管理、重点领域、执法办案等重点环节,查实查透队伍中的违法违纪案件。

4月,该局捣毁一个电信诈骗窝点,抓获犯罪嫌疑人13名,涉案金额达50余万元。经审讯,该团伙人员如实供述了冒充离异少妇通过网络聊天,并诱导对方投资从而实施诈骗的违法犯罪行为。

今年以来,该局共开展督查活动49次,出督查通报22期,通报批评民警辅警86人次,提醒谈话15人次,诫勉谈话11人次,禁闭1人,违纪立案2起,处分1人,正审理核查1人。

大祥公安开展扫毒患“平安一号”“拉网剿毒”“净边”专项行动、打击外流贩毒、禁种铲毒治理、涉毒娱乐场所、特殊人群吸贩毒现象、易制毒化学品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广泛摸排线索,深挖案件源头,强化整体打击,对辖区毒品犯罪活动发起全覆盖、无缝隙的强大攻势。至今,共破获涉毒刑事案件87起,省目标案件1起,团伙案件5起,共查获吸毒违法人员165名,收治涉毒特殊人员38人,强制隔离戒毒93人,刑事拘留105人,逮捕82人,移送起诉94人,缴获各类毒品10269.43克,铲除毒品原植物1755株。

●维护社会和谐公平正义

今年以来,大祥区人民检察院共受理审查逮捕案件242件332人,批准逮捕198件258人,依法决定不批准逮捕44件74人,逮捕率为77.7%,不捕率为22.2%,其中存疑不捕52人,相对不捕22人。纠正漏捕31人,现已到案5人,往年追捕后现到案18人;发出侦查活动监督通知书

39份。监督立案16件,纠正违法通知书2份,提前介入侦查50次。共受理一审公诉案件342件485人(其中未检案件12件15人),已审结330件469人,结案率96.7%。其中,经审查起诉案件220件332人,起诉率70.78%;不起诉108件135人,不诉率28.8%;改变管辖6件11人;公安撤回3件4人。

据悉,大祥区人民检察院2020年受理了雷海洋等33人涉黑案,检察长亲自挂帅,深挖案件背后腐败问题及“保护伞”问题,就本案移送相关“保护伞”及其他问题线索共22条。9月7日,该案在大祥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检察长唐贤以第一公诉人的身份带领专案组出庭支持公诉,同月15日,该案一审判决,28名被告人均被判处1年至12年不等有期徒刑。

据悉,在大祥区人民检察院目前已经逐步建立起用“成绩说话”、用“数据说话”的评价标准,激发部门比学赶超的斗志,形成人人争先进位、个个争创佳绩的良好状态,促进各项工作均衡发展。

●让案件在阳光下公开审理

近年来,大祥区人民法院紧紧围绕省高院“各项工作走在全国法院前列”的思路和要求,狠抓基础建设,狠抓执法办案,狠抓司法改革,狠抓党建和纪律作风建设,狠抓创先争优,全院面貌焕然一新,各项工作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近年来,大祥区人民检察院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成立以院长任组长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对黑恶案件坚决实行一律不适用缓刑、一律由员额法官组成合议庭审理、一律由审委会研究把关等“六个一律”。共审结涉恶案件7件62人,最高判处有期徒刑十三年,处罚金和没收财产共计100余万元,向辖区街道办等单位发出司法建议4份,取得了较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大祥区人民检察院于2018年通过了“基本解决执行难”第三方评估,使执行工作由此走上了依法、规范、文明、严格的健康发展途径。院长对执行工作亲自抓,每一起强制执行行动都到现场指挥,形成了保障有力、多方联动、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拔硬钉子”的良性工作局

面。相继开展了强制腾房、民生保障、服务实体经济、清理信访积案等多次专项集中执行行动,执结了一大批“老大难”积案和信访案件,还被省高院指定办理“三一”重工涉东北执行案件。加大对“老赖”的惩戒力度,通过网络、微信及城区电子显示屏等平台依法曝光失信被执行人1000余人次,限制高消费近1000人,依法采取冻结措施近8000件次,冻结金额3亿余元,划拨2亿余元。查封被执行人房产及土地近400宗、车辆近1000台,拍卖房产300余套,执行到位金额16亿余元。对40余名有履行能力拒不执行的被执行人予以罚款,对49名被执行人的采取拘留措施,移送公安机关拒执罪线索6起,已判决1人。在强大的执行威慑下,近三年来有1400余名被执行人自觉履行了义务。

●筑牢法治“防护网”

今年以来,大祥区司法局相继开展了民法典进学校、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各社区、行政村已建成市(村)民法治学校,其中有37所示范法治学校。每所市(村)民法治学校的全年上课不少于6堂,示范法治学校不少于12堂。结合创文及扫黑除恶、禁毒等专项工作开展教学活动,搭建了司法局领导干部与群众沟通交流的桥梁,作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重中之重。

为了更好地调解群众矛盾,大祥区司法局通过开展人民调解进小区试点工作,充分展示“人民调解为人民”特点,坚持受理纠纷要热心、说服教育要耐心、排忧解难要真心、矛盾调解要细心、评判是非要公心,不断发扬“忠诚、为民、崇法、担当”的湖南司法行政精神,以真诚的工作态度、丰富的工作经验、扎实的工作成效,大大提升了司法行政工作的群众知晓率与满意度。

自开展试点工作以来,该区司法行政系统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69起,调解成功449起,通过司警联调共48起,调解率达100%,成功率达96%,其中防止民间纠纷引起自杀8件,防止民转刑5件,制止群体性械斗5件,防止群体性上访5件,有效缓解了政府信访压力,有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迎战低温冰冻,交警迅速行动

邵阳日报讯 (通讯员 伍先安) 13日起,我市迎来持续低温寒潮冰冻天气,部分地区有雨夹雪。为确保交通平安畅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700多名民警辅警按照省、市各级工作部署,闻令而动,迅速进入战时状态,用“雨雪若真来,战斗我必在”的信念,冲锋在战雨雪保通畅的最前线。

12月13日上午,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党委召开专题会议,要求全警进入战时状态,通过启动应急机制,落实全警上路,联合相关部门,全力以赴做好雨雪来临时期交通安保工作,确保群众平安畅通出行。

随后,北塔、大祥、双清交警大队迅速组织大队民警辅警召开会议,传达支队党委会议精神,启动一级战时勤务机制,同时,为搞好雨雪天气安全出行提示工作,支队和双清、北塔、大祥交警通过官方微信、微博平台,发布雨雪天气安全出行“两公布一提示”信息,对三区内30多处易结冰的桥梁和临水路段进行公开发布,警示广大驾驶员在途经上述路段时要保持车距,减速行驶。

在做好雨雪天气提示工作的同时,三区交警大队还积极落实全警上路管控模式,查看重点桥梁结冰和主要路段车辆通行情况。12月13日22时开始,北塔交警大队副大队长邓和平组织值班民警辅警,冒着寒风和冻雨,实地查看雪峰桥、资江一桥等桥面车辆通行情况。12月14日6时,在西湖桥头实地查看桥面通行情况时,大祥交警大队一中队长胡明与中队民警辅警集体发出了挑战雨雪天气执勤的响亮口号。

老人被困山中 警民深夜救援

邵阳日报讯 (记者 杨敏华 通讯员 张洋) 12月10日凌晨,在邵阳县公安局小溪市派出所民警辅警、“宝庆大叔”以及村民的成功救助下,进山捡柴被困山中的村民伍某英老人脱险。

12月9日下午,小溪市乡跳石村村民发现村里隔壁的伍某英老人喂养的鸡鸭一直未进家,遂前往查看,发现家门紧锁,敲门无人应答,爬窗进入查看无人。因伍某英为留守老人,儿女都在外地,村民立即向驻村辅警求助。

得知警情后,辅警第一时间向小溪市派出所报告。由于老人走失时间有10多个小时,很可能有危险,所长杨雷立即组织全体民警辅警和跳石村的“宝庆大叔”赶赴跳石村寻找。民警一边用喇叭喊话,一边组织辅警、“宝庆大叔”和部分群众深夜进到附近的山中搜寻。经过不懈努力,在深夜12时许搜救队伍终于在山中找到了虚弱的伍某英。

经询问,伍某英老人当日15时许独自一人进山捡柴,因体力不支加天色早暗,被困在山中。在被民警搀扶着送回家中后,伍某英老人老泪纵横,紧紧抓住民警们的手不放,连声感谢救命之恩。

五峰铺派出所速破盗窃案

邵阳日报讯 (记者 杨敏华 通讯员 张洋) 12月10日,邵阳县公安局通报五峰铺派出所速破一起盗窃案。

12月6日凌晨3时许,邵阳县公安局五峰铺派出所民警接群众胡某报警,位于霞峰路的一家商店玻璃被砸,店内价值约3万元的香烟、槟榔被盗。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进行勘察,由于案件刚发生不久,民警判断赃物一时难以转运,嫌疑极有可能是还未跑远,于是决定兵分两路,一路人员换乘便车对辖区各主要路段进行巡查,另一路人员采用步行方式对案发地周边的小巷进行清查。

凌晨4时许,巡查至田心路段时,民警们发现大半夜一名年轻男子鬼鬼祟祟的在某小区门口接电话,民警立即上前对其进行盘问,面对民警的询问该男子神色慌张、言辞闪烁,自称姓莫,正在小区门口等朋友。在进一步对莫某的手机内的语音聊天内容进行检查中,民警发现莫某正与另外几名男子谈论如何将赃物进行藏匿,当即便将莫某控制住。根据莫某手机中的相关线索,成功在案发两个多小时后将其他盗窃嫌疑人抓获。

刘某、莫某、徐某等6人均对参与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刘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其余5人因未满十六周岁,已被依法给予行政拘留处罚(依法律规定不予执行),并责令家长严加管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我市深入探讨建立良性检律关系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朱思颖) 12月13日,市律师协会在新邵举办全市律师行业《民法典》讲座暨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培训会议,全市执业律师600余人参与培训,并就检律合作进行深入探讨。

会上,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黄雁峰应邀作了题为“做好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共促社会公平正义”的发言。他为执业律师们介绍了民法典实施对检察工作带来的三大影响,并从主要职能、监督依据、案件来源、申请监督情形及程序、监督时间限制及监督对象、监督结果等方面详细介绍了检察机关民事行政检察工作。

当日,黄雁峰还代表我市检察机关与参训人员就加强检律合作开展了深入探讨。双方希望检律加强互动互通,共同提升律师法律服务、司法行政管理和民事行政检察监督水平,积极构建良性的检律、检司关系;建立双赢、共赢的合作机制,在有重大社会影响疑难复杂案件办理上构建民事行政专家咨询机制,在支持弱势群体起诉、当事人和和解息诉、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进行深入对接;凝心聚力,齐力协作。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召开联席会等方式,研判、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切实把保障律师职业权、规范法律服务管理和加强民事检察工作有机结合起来,打造邵阳司法服务共同体,齐心协力为法治邵阳建设贡献力量。



12月14日,寒潮来袭,绥宁县武阳镇桐木村二组的一对耄耋老人却倍觉温暖。当日,绥宁县公安局武阳派出所“一村一辅警”黄民权等人来到这里,给95岁的吴正发和93岁的黄菊花夫妇上门办理了二代身份证,解决老人的办证难题。

邵阳日报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张朱北 摄影报道